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內幕消息

(股份代號：03377)

(債務證券代號：5782，5869，5276，5623，40115，40670，40760，5202)

本公告乃由遠洋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a)條及第37.47B(a)條以及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IVA部項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作出。

誠如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遠洋控股集團（中國）有限公司（「遠洋控股中國」）於2024年3月28日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發的公告所載：

### 一、本次債券停牌基本情況

前期因重大事項存在不確定性，為保證公平信息披露，保護廣大債券投資者的利益，根據《上海證券交易所公司債券上市規則（2023年修訂）》等相關規定，經遠洋控股中國申請，遠洋地產有限公司公開發行2018年公司債券（第一期）（「H18遠洋1」）、遠洋地產有限公司2015年公司債券（第二期）（品種二）（「H15遠洋5」）自2023年11月7日起停牌；遠洋地產有限公司2015年公司債券（第一期）（品種三）（「H15遠洋3」）、遠洋控股集團（中國）有限公司公開發行2019年公司債券（第一期）（品種一）（「H19遠洋1」）、遠洋控股集團（中國）有限公司公開發行2019年公司債券（第一期）（品種二）（「H19遠洋2」）、遠洋控股集團（中國）有限公司2021年公開發行公司債券（面向專業投資者）（第一期）（「H21遠洋1」）、遠洋控股集團（中國）有限公司2021年公開發行公司債券（面向專業投資者）（第二期）（「H21遠洋2」）已自2024年1月11日上海證券交易所交易時段開始起停牌，有關停牌公告詳見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www.sse.com.cn)。

遠洋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根據香港公司條例在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3377

## 二、債券復牌和後續轉讓安排

### (一) 復牌涉及債券的基本信息

本次復牌共涉及「H18遠洋1」、「H15遠洋5」、「H15遠洋3」、「H19遠洋1」、「H19遠洋2」、「H21遠洋1」、「H21遠洋2」7支公司債券(分別或統稱「展期債券」)，基本信息如下表所示。

序號	債券名稱	債券簡稱	債券代碼	發行規模 (人民幣億元)	存續規模 (人民幣億元)	票面利率	受託管理人
1	遠洋地產有限公司公開發行2018年公司債券(第一期)	H18遠洋1	143666.SH	20.00	17.00	4.00%	國信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2	遠洋地產有限公司2015年公司債券(第二期)(品種二)	H15遠洋5	122498.SH	30.00	30.00	4.76%	國信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3	遠洋地產有限公司2015年公司債券(第一期)(品種三)	H15遠洋3	122401.SH	15.00	15.00	5.00%	國信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4	遠洋控股集團(中國)有限公司公開發行2019年公司債券(第一期)(品種一)	H19遠洋1	155255.SH	17.00	13.20	5.50%	國信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5	遠洋控股集團(中國)有限公司公開發行2019年公司債券(第一期)(品種二)	H19遠洋2	155256.SH	12.00	12.00	4.59%	國信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6	遠洋控股集團(中國)有限公司2021年公開發行公司債券(面向專業投資者)(第一期)	H21遠洋1	188102.SH	26.00	26.00	4.20%	國信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7	遠洋控股集團(中國)有限公司2021年公開發行公司債券(面向專業投資者)(第二期)	H21遠洋2	188828.SH	19.50	19.50	4.06%	國信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 (二) 債券復牌和後續轉讓安排

截至目前，「H18遠洋1」等7支展期債券關於調整本息兌付安排、提供增信保障措施及豁免相關條款事項的有關議案已獲持有人會議表決通過，新增增信保障措施的登記手續辦理工作按計劃持續推進中。鑑於重大事項存在的不確定性已消除，遠洋控股中國向上海證券交易所申請「H18遠洋1」、「H15遠洋5」、「H15遠洋3」、「H19遠洋1」、「H19遠洋2」、「H21遠洋1」及「H21遠洋2」自2024年3月29日上海證券交易所交易時段開始起復牌，復牌後繼續按照上海證券交易所

和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關於為上市期間特定債券提供轉讓結算服務有關事項的通知》規定轉讓。

### 三、公司債券停牌期間重大事項

#### (一) 公司債券展期情況

遠洋控股中國於2024年1月18日至1月25日召開持有人會議，審議了《關於調整公司債券本息兌付安排及提供增信保障措施等事項的有關議案》(「《展期議案》」)。經持有人會議投票表決，全部展期債券的《展期議案》均獲得通過。展期債券調整後本息兌付安排和增信保障措施情況如下。

#### 1. 本金兌付安排

##### (1) 「H18遠洋1」

根據2023年第四次債券持有人會議決議寬限至2024年1月20日的人民幣2億元應付未付本金，調整至2024年6月30日前兌付。剩餘人民幣15億元本金調整到2023年12月2日後的第15個月末至第30個月末期間分6期兌付，每3個月兌付一次，每次兌付比例依次分別為5%、10%、15%、15%、20%、35%。

##### (2) 「H15遠洋5」、「H15遠洋3」、「H19遠洋1」、「H19遠洋2」、「H21遠洋1」、「H21遠洋2」等其餘6支展期債券

全部本金調整到各展期債券原到期日後的第15個月末至第30個月末期間分6期兌付，每3個月兌付一次，每次兌付比例依次分別為5%、10%、15%、15%、20%、35%。

如遇法定節假日或休息日，則順延至其後的第1個工作日，順延期間兌付或付息款項不另計利息。

展期債券本金兌付安排具體如下表所示：

序號	債券簡稱	兌付期次	本金兌付日	本金兌付比例	本金兌付金額 (人民幣萬元)
1	H18遠洋1	第1期	2024年6月30日前	不適用 <sup>1</sup>	20,000.00
		第2期	2025年3月2日	5%	7,500.00
		第3期	2025年6月2日	10%	15,000.00
		第4期	2025年9月2日	15%	22,500.00
		第5期	2025年12月2日	15%	22,500.00
		第6期	2026年3月2日	20%	30,000.00
		第7期	2026年6月2日	35%	52,500.00
2	H15遠洋5	第1期	2027年1月19日	5%	15,000.00
		第2期	2027年4月19日	10%	30,000.00
		第3期	2027年7月19日	15%	45,000.00
		第4期	2027年10月19日	15%	45,000.00
		第5期	2028年1月19日	20%	60,000.00
		第6期	2028年4月19日	35%	105,000.00
3	H15遠洋3	第1期	2026年11月19日	5%	7,500.00
		第2期	2027年2月19日	10%	15,000.00
		第3期	2027年5月19日	15%	22,500.00
		第4期	2027年8月19日	15%	22,500.00
		第5期	2027年11月19日	20%	30,000.00
		第6期	2028年2月19日	35%	52,500.00
4	H19遠洋1	第1期	2025年6月20日	5%	6,600.00
		第2期	2025年9月20日	10%	13,200.00
		第3期	2025年12月20日	15%	19,800.00
		第4期	2026年3月20日	15%	19,800.00
		第5期	2026年6月20日	20%	26,400.00
		第6期	2026年9月20日	35%	46,200.00
5	H19遠洋2	第1期	2025年6月20日	5%	6,000.00
		第2期	2025年9月20日	10%	12,000.00
		第3期	2025年12月20日	15%	18,000.00
		第4期	2026年3月20日	15%	18,000.00
		第5期	2026年6月20日	20%	24,000.00
		第6期	2026年9月20日	35%	42,000.00

<sup>1</sup> 註：「H18遠洋1」兌付首期人民幣2億元後剩餘本金人民幣15億元，本金兌付比例為各期本金兌付金額佔剩餘本金的比例。

遠洋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根據香港公司條例在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3377

序號	債券簡稱	兌付期次	本金兌付日	本金兌付比例	本金兌付金額 (人民幣萬元)
6	H21 遠洋1	第1期	2025年8月12日	5%	13,000.00
		第2期	2025年11月12日	10%	26,000.00
		第3期	2026年2月12日	15%	39,000.00
		第4期	2026年5月12日	15%	39,000.00
		第5期	2026年8月12日	20%	52,000.00
		第6期	2026年11月12日	35%	91,000.00
7	H21 遠洋2	第1期	2025年12月27日	5%	9,750.00
		第2期	2026年3月27日	10%	19,500.00
		第3期	2026年6月27日	15%	29,250.00
		第4期	2026年9月27日	15%	29,250.00
		第5期	2026年12月27日	20%	39,000.00
		第6期	2027年3月27日	35%	68,250.00

## 2. 利息兌付安排

展期債券票面利率維持不變，「H18遠洋1」付息日期調整為每年12月2日，其餘6支展期債券每年付息日期維持不變。展期付息基準日統一設定為2023年12月31日（「基準日」），付息兌付安排調整如下：

### (1) 「H18遠洋1」

對於根據2023年第四次債券持有人會議決議寬限至2024年1月20日的人民幣2億元應付未付本金，其對應部分利息在首期本金兌付日隨本金一同支付，即利隨本清。

對於剩餘部分本金，截至基準日（不含）的應計未付利息於2024年6月30日前支付，至支付前不另計息；基準日後的新增利息，以待償還本金餘額（為避免歧義，不含前述寬限至2024年1月20日的人民幣2億元應付未付本金）為基數，按原票面利率計息。基準日後的首個付息日應付利息遞延12個月支付，遞延期間付息款項不另計息。於「1. 本金兌付安排」項下每期本金兌付日，當期兌付本金對應的應計未付利息隨本金

一同支付，即利隨本清。相應的，付息日應支付的利息需相應扣減分期兌付本金時已獲得支付的利息。

(2) 「H15遠洋5」

截至基準日(不含)的應計未付利息於2024年6月30日前支付，至支付前不另計息。其中，應計未付利息包括根據2023年第五次債券持有人會議決議遞延至2024年1月20日支付的90%年度利息(計息期間為2022年10月19日至2023年10月18日)。

基準日後的新增利息，以待償還本金餘額為基數，按原票面利率計息。基準日後的首個付息日應付利息遞延12個月支付，遞延期間付息款項不另計息。於「1.本金兌付安排」項下每期本金兌付日，當期兌付本金對應的應計未付利息隨本金一同支付，即利隨本清。相應的，付息日應支付的利息需相應扣減分期兌付本金時已獲得支付的利息。

(3) 「H15遠洋3」、「H19遠洋1」、「H19遠洋2」、「H21遠洋1」及「H21遠洋2」等其餘5支展期債券

截至基準日(不含)的應計未付利息於2024年6月30日前支付，至支付前不另計息。

基準日後的新增利息，以待償還本金餘額為基數，按原票面利率計息。基準日後的首個付息日應付利息遞延12個月支付，遞延期間付息款項不另計息。於「1.本金兌付安排」項下每期本金兌付日，當期兌付本金對應的應計未付利息隨本金一同支付，即利隨本清。相應的，付息日應支付的利息需相應扣減分期兌付本金時已獲得支付的利息。

展期債券利息兌付安排具體如下表所示：

序號	債券簡稱	利息兌付日	對應本金 (人民幣萬元)	計息期間	備註
1	H18遠洋1	2024年6月30日	20,000.00	2023年8月2日至實際兌付日(不含， 假設為2024年6月30日)	利隨本清
			150,000.00	2023年8月2日至2023年12月30日	基準日前利息
		2025年3月2日	7,500.00	2023年12月31日至2025年3月1日	利隨本清
		2025年6月2日	15,000.00	2023年12月31日至2025年6月1日	利隨本清
		2025年9月2日	22,500.00	2023年12月31日至2025年9月1日	利隨本清
		2025年12月2日	22,500.00	2023年12月31日至2025年12月1日	利隨本清
			82,500.00	2023年12月31日至2025年12月1日	年度利息
		2026年3月2日	30,000.00	2025年12月2日至2026年3月1日	利隨本清
		2026年6月2日	52,500.00	2025年12月2日至2026年6月1日	利隨本清

序號	債券簡稱	利息兌付日	對應本金 (人民幣萬元)	計息期間	備註
2	H15遠洋5	2024年6月30日	300,000.00	2022年10月19日至2023年10月18日 利息的90%	基準日前利息
			300,000.00	2023年10月19日至2023年12月30日	基準日前利息
		2025年10月19日	300,000.00	2023年12月31日至2025年10月18日	年度利息
		2026年10月19日	300,000.00	2025年10月19日至2026年10月18日	年度利息
		2027年1月19日	15,000.00	2026年10月19日至2027年1月18日	利隨本清
		2027年4月19日	30,000.00	2026年10月19日至2027年4月18日	利隨本清
		2027年7月19日	45,000.00	2026年10月19日至2027年7月18日	利隨本清
		2027年10月19日	45,000.00	2026年10月19日至2027年10月18日	利隨本清
			165,000.00	2026年10月19日至2027年10月18日	年度利息
		2028年1月19日	60,000.00	2027年10月19日至2028年1月18日	利隨本清
		2028年4月19日	105,000.00	2027年10月19日至2028年4月18日	利隨本清



序號	債券簡稱	利息兌付日	對應本金 (人民幣萬元)	計息期間	備註
3	H15遠洋3	2024年6月30日	150,000.00	2023年8月19日至2023年12月30日	基準日前利息
		2025年8月19日	150,000.00	2023年12月31日至2025年8月18日	年度利息
		2026年8月19日	150,000.00	2025年8月19日至2026年8月18日	年度利息
		2026年11月19日	7,500.00	2026年8月19日至2026年11月18日	利隨本清
		2027年2月19日	15,000.00	2026年8月19日至2027年2月18日	利隨本清
		2027年5月19日	22,500.00	2026年8月19日至2027年5月18日	利隨本清
		2027年8月19日	22,500.00	2026年8月19日至2027年8月18日	利隨本清
			82,500.00	2026年8月19日至2027年8月18日	年度利息
		2027年11月19日	30,000.00	2027年8月19日至2027年11月18日	利隨本清
		2028年2月19日	52,500.00	2027年8月19日至2028年2月18日	利隨本清

序號	債券簡稱	利息兌付日	對應本金 (人民幣萬元)	計息期間	備註
4	H19遠洋1	2024年6月30日	132,000.00	2023年3月20日至2023年12月30日	基準日前利息
		2025年3月20日	132,000.00	2023年12月31日至2025年3月19日	年度利息
		2025年6月20日	6,600.00	2025年3月20日至2025年6月19日	利隨本清
		2025年9月20日	13,200.00	2025年3月20日至2025年9月19日	利隨本清
		2025年12月20日	19,800.00	2025年3月20日至2025年12月19日	利隨本清
		2026年3月20日	19,800.00	2025年3月20日至2026年3月19日	利隨本清
			72,600.00	2025年3月20日至2026年3月19日	年度利息
		2026年6月20日	26,400.00	2026年3月20日至2026年6月19日	利隨本清
		2026年9月20日	46,200.00	2026年3月20日至2026年9月19日	利隨本清

序號	債券簡稱	利息兌付日	對應本金 (人民幣萬元)	計息期間	備註
5	H19遠洋2	2024年6月30日	120,000.00	2023年3月20日至2023年12月30日	基準日前利息
		2025年3月20日	120,000.00	2023年12月31日至2025年3月19日	年度利息
		2025年6月20日	6,000.00	2025年3月20日至2025年6月19日	利隨本清
		2025年9月20日	12,000.00	2025年3月20日至2025年9月19日	利隨本清
		2025年12月20日	18,000.00	2025年3月20日至2025年12月19日	利隨本清
		2026年3月20日	18,000.00	2025年3月20日至2026年3月19日	利隨本清
			66,000.00	2025年3月20日至2026年3月19日	年度利息
		2026年6月20日	24,000.00	2026年3月20日至2026年6月19日	利隨本清
		2026年9月20日	42,000.00	2026年3月20日至2026年9月19日	利隨本清

序號	債券簡稱	利息兌付日	對應本金 (人民幣萬元)	計息期間	備註
6	H21遠洋1	2024年6月30日	260,000.00	2023年5月12日至2023年12月30日	基準日前利息
		2025年5月12日	260,000.00	2023年12月31日至2025年5月11日	年度利息
		2025年8月12日	13,000.00	2025年5月12日至2025年8月11日	利隨本清
		2025年11月12日	26,000.00	2025年5月12日至2025年11月11日	利隨本清
		2026年2月12日	39,000.00	2025年5月12日至2026年2月11日	利隨本清
		2026年5月12日	39,000.00	2025年5月12日至2026年5月11日	利隨本清
			143,000.00	2025年5月12日至2026年5月11日	年度利息
		2026年8月12日	52,000.00	2026年5月12日至2026年8月11日	利隨本清
		2026年11月12日	91,000.00	2026年5月12日至2026年11月11日	利隨本清

序號	債券簡稱	利息兌付日	對應本金 (人民幣萬元)	計息期間	備註
7	H21遠洋2	2024年6月30日	195,000.00	2023年9月27日至2023年12月30日	基準日前利息
		2025年9月27日	195,000.00	2023年12月31日至2025年9月26日	年度利息
		2025年12月27日	9,750.00	2025年9月27日至2025年12月26日	利隨本清
		2026年3月27日	19,500.00	2025年9月27日至2026年3月26日	利隨本清
		2026年6月27日	29,250.00	2025年9月27日至2026年6月26日	利隨本清
		2026年9月27日	29,250.00	2025年9月27日至2026年9月26日	利隨本清
			107,250.00	2025年9月27日至2026年9月26日	年度利息
		2026年12月27日	39,000.00	2026年9月27日至2026年12月26日	利隨本清
2027年3月27日	68,250.00	2026年9月27日至2027年3月26日	利隨本清		

註： 具體付息金額以實際分派為準，每張債券各次具體分配金額詳見遠洋控股中國後續公告。

### 3. 增信保障措施

遠洋控股中國承諾為展期債券提供增信保障措施。擔保範圍為展期債券項下遠洋控股中國應付的本息及因遠洋控股中國違約（如有）而產生的應由遠洋控股中國承擔的罰息、賠償款、違約金、手續費、損害賠償金、實現債權和擔保權利的一切費用。擔保期限至遠洋控股中國在展期債券項下的清償義務全部履行完畢之日或本期債券持有人已實現了質押擔保合同項下全部質權之日。

#### (1) 「H18遠洋1」

根據2023年第三次債券持有人會議審議通過的《關於調整「18遠洋01」本息兌付安排及提供增信措施、增加本息兌付寬限期條款的議案》，遠洋控股中國承諾以北京遠新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遠新公司」）50%股

權收益權為「H18遠洋1」提供質押擔保。本次《展期議案》中將不再追加額外增信保障措施。

(2) 「H15遠洋3」及「H15遠洋5」

遠洋控股中國承諾以其直接或間接持有的以下增信資產提供增信保障措施，具體包括：(a)以蕪湖德業投資管理中心(有限合夥)對北京王府井H2項目所屬北京和宸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享有的人民幣72,900萬元的股東及關聯方借款債權提供質押擔保；(b)以北京運河國際廣場項目所屬寧波遠吉池賢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人民幣80,000萬元的合夥企業份額收益權提供質押擔保。以上2項增信資產適用共享機制，同時為「H15遠洋3」、「H15遠洋5」提供增信，並按待償本金餘額的比例分配增信資產權利。

此外，遠洋控股中國還承諾以北京•遠洋樂堤港項目所屬北京遠新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16.66%、33.34%的股權收益權，分別為「H15遠洋3」、「H15遠洋5」提供質押擔保。為避免歧義，本次「H15遠洋5」增加的增信保障措施中，已包括根據2023年第四次持有人會議決議追加的遠新公司5%股權收益權質押擔保。此外，遠新公司股權收益權在「H15遠洋3」和「H15遠洋5」間不適用共享機制。

(3) 「H19遠洋1」、「H19遠洋2」、「H21遠洋1」、「H21遠洋2」等其餘4支展期債券

遠洋控股中國承諾以其直接或間接持有的以下增信資產提供增信保障措施，具體包括：(a)以三亞棠棣項目所屬三亞棠棣莊園投資有限公司75%股權收益權提供質押擔保；(b)以貴陽遠洋萬和世家項目所屬貴陽遠匯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100%股權收益權提供質押擔保；(c)以長沙世紀公園項目所屬蕪湖遠澈錦程投資中心(有限合夥)人民幣102,900萬

元的合夥企業份額收益權、股東及關聯方借款債權提供質押擔保；(d)以成都來福士T5項目所屬蕪湖遠翔啟捷投資管理中心(有限合夥)人民幣38,700萬元合夥企業份額收益權、股東及關聯方借款債權提供質押擔保；(e)以北京穎煜企業管理諮詢有限公司與遠洋控股中國對重慶遠洋紅星企業發展有限公司等合計人民幣390,700萬元股東及關聯方借款債權提供質押擔保；(f)以對遠洋琨庭項目所屬廊坊市裕豐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享有的人民幣221,900萬元的股東及關聯方借款債權提供質押擔保；(g)以對中山遠洋繁花裡項目所屬中山市哈特貿易有限公司享有的人民幣113,100萬元的股東及關聯方借款債權提供質押擔保；(h)以對北京萬和城邦項目所屬北京紫金長寧房地產開發有限責任公司享有的人民幣68,000萬元的股東及關聯方借款債權提供質押擔保；(i)以對北京門頭溝潭柘寺項目所屬北京潭柘興業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享有的人民幣65,450萬元的股東及關聯方借款債權提供質押擔保；(j)以對福州天賦項目所屬福州遠榕興置業有限公司享有的人民幣44,300萬元的股東及關聯方借款債權提供質押擔保；(k)以對三亞大茅項目所屬遠洋(海南)農業農村發展有限公司享有的人民幣58,300萬元的股東及關聯方借款債權提供質押擔保；(l)以對佛山天成項目所屬佛山市展翰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享有的人民幣60,000萬元的股東及關聯方借款債權提供質押擔保；(m)以對天津鯤棲府項目所屬天津星華城置業有限公司享

有的人民幣40,000萬元的股東及關聯方借款債權提供質押擔保；(n)以對茂名遠洋山水項目所屬茂名市錦繡河山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享有的人民幣29,600萬元的股東及關聯方借款債權提供質押擔保；(o)以對北京五裡春秋項目所屬北京景西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享有的人民幣24,000萬元的股東及關聯方借款債權提供質押擔保。

以上15項增信資產適用共享機制，同時為「H19遠洋1」、「H19遠洋2」、「H21遠洋1」和「H21遠洋2」4支公司債券，以及遠洋控股集團(中國)有限公司2021年度第一期定向債務融資工具(「**21遠洋控股PPN001**」，本金餘額人民幣30億元)、遠洋控股集團(中國)有限公司2022年度第一期定向債務融資工具(「**22遠洋控股PPN001**」，本金餘額人民幣20億元)提供增信(6支債券統稱「**擬增信債券**」)。共享增信資產分配比例按如下公式計算：分配比例=已通過調整債券本息兌付安排及提供增信保障措施議案的相關債券待償本金餘額／擬增信債券待償本金餘額。

遠洋控股中國承諾協調和保證相關主體於相關議案獲表決通過之日起90個工作日內與債券受託管理人簽署相關增信擔保協議及辦理增信擔保登記所需的其他文件(如需)並完成相應質押登記手續(如需)，債券持有人同意授權債券受託管理人以自己的名義代表債券持有人簽訂增信擔保協議及辦理增信擔保登記手續。

同時，為有效落實上述增信保障措施，遠洋控股中國承諾，如遠洋控股中國因客觀原因無法辦理部分增信資產質押增信保障措施相關手續，遠洋控股中國將提供不低於該增信資產擔保效力的其他增信資產予以替代，並在原期限屆滿之日起15個工作日內辦理相關手續，上述事項不再另行召開債券持有人會議審議。



#### 4. 寬限期安排

根據《展期議案》，展期債券持有人同意給予展期債券本息兌付日連續30個交易日的寬限期（「寬限期」）。如果遠洋控股中國在寬限期內對展期債券屆時應付本息進行了足額償付或得到債券持有人會議相關豁免，則不構成遠洋控股中國對展期債券的違約。為避免疑義，寬限期內不設罰息，不另行設置或產生違約金、逾期利息等，按照展期債券票面利率繼續支付利息。

#### 5. 其他約定和調整

展期債券原《募集說明書》、《受託管理協議》中關於遠洋控股中國其他債務違約構成公司債券項下違約事件的有關條款不再適用，相關文件中約定的兌付相關日期及持有人回售選擇權（如有）等條款亦不再適用，視為持有人同意接受《展期議案》約定的本息兌付安排。《展期議案》對展期債券兌付安排的調整不觸發展期債券《受託管理協議》項下違約責任條款及《募集說明書》項下違約責任條款。

上述募集文件約定自《展期議案》相關持有人會議決議公告之日起開始生效，《募集說明書》、《受託管理協議》內容與《展期議案》不一致的，以《展期議案》為準，不再適用《募集說明書》、《受託管理協議》的有關約定。

### (二) 其他債券事項

停牌期間，遠洋控股中國存續銀行間債券「21遠洋控股PPN001」、「22遠洋控股PPN001」及遠洋控股集團（中國）有限公司2021年度第一期資產支持票據（「21遠洋控股ABN001」）分別面臨本息兌付或利息兌付，金額合計約為人民幣64.20億元。遠洋控股中國於2024年1月-2月先後召開持有人會議，協商兌付調整安排，截至本公告出具日，尚未形成有效決議。遠洋控股中國正在與有關債務融資工具投資人積極溝通，研究解決方案，力爭儘早達成一致。其中，「21遠洋控股ABN001」2024年第二次持有人會議通知已於2024年3月15日發佈，提請審議相關產品展期議案，截至本公告日持有人會議表決程序尚在進行中。上述事項

不會觸發遠洋控股中國公司債券交叉違約或提前清償條款，不會對遠洋控股中國公司債券已達成的展期安排造成實質性影響。

但是，遠洋控股中國可能因銀行間債券前述事項面臨罰息、滯納金等額外費用，亦不排除將面臨賬戶凍結、訴訟仲裁、資產查封等風險。遠洋控股中國將密切關注並審慎評估上述事項對遠洋控股中國經營、財務等情況的影響，並及時履行後續信息披露義務。

下一步，遠洋控股中國將繼續全力推進「保交樓、穩運營」，有序安排各項融資和還款工作，切實依法公平保障全體債權人權益。遠洋控股中國將嚴格依據相關規則，對重大事項及時履行信息披露義務。

本公司將按照相關規則及法規於有需要時作出進一步公告。

本公司股東、本集團債務證券持有人及潛在投資者(i)切勿完全依賴本公告所載資料及(ii)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如有疑問，本公司股東、本集團債務證券持有人及潛在投資者宜諮詢專業或財務顧問的專業意見。

承董事局命  
遠洋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沈培英

香港，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局包括執行董事李明先生、王洪輝先生、崔洪杰先生及柴娟女士；非執行董事趙鵬先生、張忠黨先生、于志強先生及孫勁峰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韓小京先生、靳慶軍先生、呂洪斌先生、劉景偉先生及蔣琪先生。